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招标编号：新密公开采购-2025-16

建设单位：新密市教育局

施工单位：河南陆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新密市教育局

承包人（全称）：河南陆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新密市教育局 2023 年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二期项目施工二标段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编号）：新密市教育局 2023 年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二期项目施工二标段（新密公开采购-2025-16）。

2. 工程地点：新密市白寨镇第一初级中学。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 工程内容：新密市白寨镇第一初级中学改扩建（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7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1 月 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贰万零叁佰零玖元捌角伍分（¥ 2420309.85 元）；

五、项目经理

姓 名：崔文浩；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建造师贰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豫 241161690915；

安全生产合格证书号：豫建安 B（2023）1201434

名称: 圣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 _____;

总监理工程师: 黄涛;

注册号: 41013190

七、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双方约定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

按照施工进度支付，主体工程完工并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约定工程款的 60%；全部工程竣工并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约定工程款的 87%；决算审计后付至审定工程款的 97%，预留审定工程款 3%作为质保金，缺陷责任期(一年)满后付清。

八、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技术标准和要求;
- (4) 图纸;
-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6)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合同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签订。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新密市教育局 签订。

十三、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五、合同份数

双方约定合同份数：捌份（双方各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地 址：新密市北密新路 75 号院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金竹街 12 号 6 号楼 2 单元 401

邮政编码：452370

邮政编码：450000

电 话：0370-56516966

电 话：15937103077

开户银行：新密市农商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密支行

账 号：新密市国库集中收付中心 账 号：16025401040042898

公用账号

传 真：

传 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749800369.qq.com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直接引用执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第二
部分通用合同条款内容**

工程规范及技术说明；（8）招投标期间的往来函件；（9）图纸；（10）已标价工程量清单；（11）其他。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开工前 3 天；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叁套；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本项目所涉及到的图纸以及设计变更图纸。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施工组织设计、施工（安全）专项方案、月度形象进度报告及相应的工程款申请报告等；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该文件使用前三天；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肆份；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纸质版、电子版；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见通用条款 1.6.5。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3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发包人项目部；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另行通知。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发包人项目部；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书面确认。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发包人项目部；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书面确认。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由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负责取得出入施工场所所需的批准手续和全部权利，以及取得因施工所需修建道路、桥梁以及其他基础设施的权利。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
____/____。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发
包人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发
包人。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无。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承包人。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承包人。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____ 否 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____/____。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

职 务：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作为发包人驻工地代表，全权代表发包人负责协调整个工程的内、外部工作，审核有关工作指令。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___。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无。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无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无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无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施工过程文件、竣工图、竣工验收文件、竣工结算文件、影像资料文件等。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叁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天内完成。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书面及电子扫描文档，资料必须真实、准确、完整。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按照省、市要求做好交通保畅工作及其他应配合的工作。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崔文浩；；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建造师贰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豫 241161690915；

安全生产合格证书号：豫建安 B（2023）1201434；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承包人行使本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处以 1 万元违约金，责令限期提交劳动合同并补缴社会保险。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1000 元/次违约金。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处以 1 万元违约金，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3 承包人人员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处以 1 万元违约金，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提前 1 天报总监理工程师批准经发包人认可方可离开。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处以 1 万元违约金，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处以 1000 元/人次违约金，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承包范围内的全部专业工程。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 。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不提供。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 。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工程施工监理。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对工程质量、进度、成本、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进行监管。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 / 。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黄涛

名 称：圣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总监理工程师： 黄涛 ；注册号： 41013190

5. 工程质量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 /。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48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安全生产责任书及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在监理工程师的监督下，加强安全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发生事故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如因承包方原因致发包方遭受诉讼、行政处罚及第三方争议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罚款、交通费及协调费用），发包方有权向承包方追偿。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由承包人负责。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开工前提供施工场地治安治理计划。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整体项目现场达到新密市相关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要求。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无。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开工前7天。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_。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开工前 7 天。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_。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_。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90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___/___。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___/___。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_。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___/___。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___/___。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___/___；

(2) ___/___；

(3) ___/___。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由发包人承担。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按国家相关规范及郑州市、新密市质量监督部门要求和发包人需求确定。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承担。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以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为依据，如超过工程量清单范围将予以申请变更。

①施工中发生工程变更，承包人按照经发包人认可的变更设计文件，进行变更施工。②因发包人原因变更承包人的承包内容而增减的工程量。③其他超出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范围以外施工内容。

在工程施工中若发生设计变更或签证，由发包人组织，承包人配合履行相关审计手续。）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在工程施工中若发生设计变更或签证，发承包双方按照以下方法确定相应的综合单价并调整相应价款。

①合同工程量清单中有相同的工程内容，按照投标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的综合单价确定。

②合同工程量清单中有类似的工程内容，参照投标工程量清单中类似的综合单价确定。

③合同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相同或类似的工程内容，由承包人提出综合单价，经发包人确认后执行。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__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执行新密市相关规定。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是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3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
/___；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以招标时采用的《新密市工程造价信息》的价格（季度或月份）为基准价格。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材料价格不调整。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不可调。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不可调。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无。

预付款支付期限：无。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无。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无。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无。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版。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工程款(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

按照施工进度支付，主体工程完工并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约定工程款的 60%；全部工程竣工并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约定工程款的 87%；决算审计后付至审定工程款的 97%，预留审定工程款 3%作为质保金，缺陷责任期(一年)满后付清。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完成合同工程量时承包人编制付款申请单交于发包人审核付款。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承包人提交付款申请单交于发包人审核付款。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承包人提交付款申请单交于发包人审核付款。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1 日。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2 日。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3 日内。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___。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由承包人发起竣工验收申请，并提供竣工验收申请报告，承包人、监理人审核后对本项目进行验收。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竣工验收合格后并协助发包方移交至管理部门。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3 日内。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7 日内。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关于工程款的结算：付款前承包人向发包人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发包人应需按时付款。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肆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缺陷责任期满后。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发包人应需按时付款。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竣工验收之日起 12 个月。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是。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 ；

(2) 3 % 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 / 。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 。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 。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见工程质量保修书。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24 小时内到达现场，紧急情况必须 12 小时内到达。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___。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_。

(3) 发包人违反第10.1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_。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__。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工期顺延，并协调相关事宜承担相关费用。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工期顺延，并协调相关事宜承担相关费用。

(7) 其他：_____/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___/___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_____。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_。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收取合同签订总价款5%违约金，如果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发包人一切损失。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_。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___/__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_。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___。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___/___。

20. 争议解决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2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新密市___人民法院起诉。

20.5 补充条款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如有需要另签订补充协议。

合同补充协议书

发包人：新密市教育局（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河南陆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税收政策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在双方签订新密市教育局 2023 年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二期项目施工二标段（新密公开采购-2025-16）施工承包合同基础上，签订本补充协议。

1、项目名称：新密市教育局 2023 年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二期项目施工二标段（新密公开采购-2025-16）

2、工程地点：新密市白寨镇第一初级中学

3、合同价款：大写：贰佰肆拾贰万零叁佰零玖元捌角伍分；

小写¥：2420309.85 元；

4、支付方式：工程达到合同约定付款条件时，为了便于管理，由乙方授权河南陆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白寨分公司给甲方（付款方）开具由新密市国家税务局领取的发票，甲方（付款方）同意直接将工程款转至河南陆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白寨分公司账户。

5、本补充协议作为新密市教育局 2023 年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二期项目施工二标段（新密公开采购-2025-16）施工承包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分公司账号如下：

户名：河南陆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白寨分公司

开户行：河南新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场分理处

账户号码：00525081700000059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杨钢

日期：2025年6月23日